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岷江水电 公告编号:2020-001号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东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控股”)及其全资子公司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国泰”)共持有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383,051,51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0%。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新华国泰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23,202,100	2.10%	大宗交易取得;23,202,100股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9,849,416	5.40%	行政划转取得;59,849,416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9,849,416	5.40%	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202,100	2.10%	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合计	83,051,516	7.50%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新华国泰于2018年11月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50万股,减持价格为9.88元/股。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北京新华国泰水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不超过:22,146,925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2,146,925股	2020/2/8~2020/8/6	按市场价格	基于对资产动态化管理的需要

新华国泰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况等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特此公告。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055 证券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0-006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主席魏翔先生通过嘉兴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81,5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37%;监事吴文明先生通过嘉兴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31,2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71%;职工监事刘小阳女士通过嘉兴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26,7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96%;高级管理人员丁忠华先生通过嘉兴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328,8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90%;高级管理人员李增华先生通过嘉兴市全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嘉润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877,0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44%。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监事魏翔先生、吴文明先生、刘小阳女士及高级管理人员丁忠华先生、李增华先生,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将停止减持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各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25%,即魏翔先生拟减持不超过45,3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59%;吴文明先生拟减持不超过32,8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3%;刘小阳女士拟减持不超过56,6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4%;丁忠华先生拟减持不超过13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72%;李增华先生拟减持不超过219,2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86%。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魏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81,514	0.0237%	IPO前取得;129,653股 其他方式取得:51,861股
吴文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1,265	0.0171%	IPO前取得:93,761股 其他方式取得:37,504股
刘小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26,781	0.0296%	IPO前取得:161,087股 其他方式取得:64,794股
丁忠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28,803	0.0690%	IPO前取得:377,717股 其他方式取得:151,086股
李增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77,034	0.1144%	IPO前取得:626,453股 其他方式取得:250,581股

注:其它方式取得指因公司权益分派实施转增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魏翔	43,039	0.0079%	2018/10/29~2019/4/26	13.15~13.18	2018年9月29日
吴文明	25,000	0.0046%	2018/10/29~2019/4/26	12.20~12.20	2018年9月29日
刘小阳	53,554	0.0099%	2018/10/29~2019/4/26	11.91~12.95	2018年9月29日
李增华	205,000	0.0374%	2018/10/29~2019/4/26	12.74~12.74	2018年9月29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魏翔	不超过:45,378股	不超过:0.005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5,378股	2020/2/7~2020/8/5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因公司权益分派实施转增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吴文明	不超过:32,816股	不超过:0.004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2,816股	2020/2/7~2020/8/5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因公司权益分派实施转增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刘小阳	不超过:56,695股	不超过:0.007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6,695股	2020/2/7~2020/8/5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因公司权益分派实施转增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丁忠华	不超过:132,200股	不超过:0.017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2,200股	2020/2/7~2020/8/5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因公司权益分派实施转增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李增华	不超过:219,258股	不超过:0.028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19,258股	2020/2/7~2020/8/5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因公司权益分派实施转增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魏翔、吴文明、刘小阳、丁忠华、李增华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发行人的股份;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高级管理人员丁忠华、李增华承诺:本人间接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是上述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个人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上述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减持市场行情,本公司股价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仅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减持股份的情形。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编号:临2020-002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改制及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空港经济开发区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其根据国资委相关要求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改制前北京空港经济开发区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由改制后的北京空港经济开发区有限公司承继。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核准,北京空港经济开发区有限公司完成相关信息变更登记手续,并已领取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关基本信息如下:

- 一、公司名称:北京空港经济开发区有限公司
- 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10251810X4
- 四、住所: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园区内
- 五、法定代表人:卞云鹏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332 股票简称:白云山 编号:2020-002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公司收到《药品GMP认证检查结果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分公司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厂(“化学制药厂”)近日收到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GMP认证检查结果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GMP认证检查结果通知》基本情况

化学制药厂于2019年9月16日向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认证检查核发,于2019年11月25日-2019年11月27日接受检查,检查结论为:经审核,本次药品GMP认证检查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要求,现将检查结果予以告知。

《药品GMP认证检查结果通知》编号:(粤)药认字20192105

申请企业: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化学制药厂
生产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同和同宝路78号

认证范围:原料药(盐酸美金片)

药品生产许可证号:粤20160022

受理号:0011000120190148

发证日期:2019年12月31日

二、《药品GMP认证检查结果通知》所涉及的生产线情况
化学制药厂本次《药品GMP认证检查结果通知》涉及的生产线2条,为原料药(盐酸美金片)生产线,认证累计投入费用约人民币34.7万元(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生产线名称	设计产能注	代产品
1	201厂房	1.6吨/年	盐酸美金片、枸橼酸西地那非
2	201厂房	1.6吨/年	盐酸美金片、枸橼酸西地那非

注:由于原料药的特点,同一条生产线不同产品的设计产能会存在较大差异。

三、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盐酸美金片为化学制药厂原料药品种,属于仿制药4类,适应症为治疗中重度阿尔茨海默症(AD)。2015年11月11日,化学制药厂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递交的药品注册申请受理,受理号:CYHSH501428。2018年6月11日通过技术审评,获得登记号Y20170001443,审批结果为“A”,即表示原料药已通过审评审批。

经查询,目前持有盐酸美金片原料药批文的企业主要有3家:珠海联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南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新药业有限公司。仅珠海联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产并供自产;拥有盐酸美金片制剂批文的企业有3家:珠海联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白云山制药总厂”)、海达金南药业(中国)有限公司。目前,盐酸美金片片的主要生产厂家为丹发灵北制药有限公司(“灵北制药”)和珠海联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联邦制药”)。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2018年灵北制药和联邦制药在国内公立医院、县级公立医院的销售额分别为人民币41,072万元和人民币4,638万元。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化学制药厂通过GMP认证并获发《药品GMP认证检查结果通知》,证明化学制药厂相关生产线满足GMP要求。本次《药品GMP认证检查结果通知》的获得,有利于其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目前,化学制药厂仅作为白云山制药总厂制剂配套的原料药供货商,主要取决于白云山制药总厂的制剂市场开拓进展。同时,也不排除向其定制生产高供货的可能。但是,由于目前白云山制药总厂该品种制剂的市场需求较小,因此本次获得《药品GMP认证检查结果通知》不会对公司及其中下企业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由于医药行业的行业特点,各类产品、药品的投产及未来投产后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20-08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中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共使用不超过3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对以上议案均在决议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6、2019-42)。

2020年1月8日,公司赎回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委托理财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收回本金4,000万元,取得收益230,630.14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45%。

一、本次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2019年11月8日,公司向招商银行递交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申请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61天结构性存款,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45%)。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88)。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4,000万元,累计取得理财收益230,630.14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于2020年1月8日返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理财产品类型	受托单位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	10,000	10,000	27.77	0
2	券商理财产品	中信建投证券	10,000	10,000	33.32	0
3	银行理财产品	汉口银行	15,000	15,000	47.14	0
4	银行理财产品	渤海银行	5,000	5,000	16.31	0
5	银行理财产品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10,000	10,000	18.74	0
6	银行理财产品	汇丰银行	10,000	10,000	21.63	0
7	银行理财产品	汉口银行	10,000	10,000	28.93	0
8	银行理财产品	渤海银行	5,000	5,000	13.34	0
9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0,000	10,000	97.65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	10,000	10,000	95.99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广发银行	5,000	5,000	15.00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汉口银行	5,000	5,000	39.07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7,000	7,000	142.68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光大银行	5,000	5,000	49.38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汉口银行	10,000	10,000	28.93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中信银行	5,000	5,000	47.74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汇丰银行	5,000	5,000	17.25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	4,000	4,000	38.31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渤海银行	10,000	10,000	29.81	0
20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5,000	5,000	34.38	0
21	银行理财产品	广发银行	6,000	6,000	36.00	0
22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	4,000	4,000	23.06	0
23	银行理财产品	重庆银行	5,000	0	0	5,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	5,000	0	0	5,000
25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	10,000	0	0	10,000
合计			186,000	166,000	904.43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总理财额度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313

转债代码:113520

转股代码:191520

证券简称:梦百合

转债简称:百合转债

转股简称:百合转股

公告编号:2020-004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倪张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84,401,3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28%。

截至本公告日,倪张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75,095,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40.72%。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 股份被质押或解冻情况

股东名称	倪张根
本次解冻(解除)股份	32,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7.3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59%
解冻(解除)时间	2020年1月8日
持股数量	184,401,319
持股比例	55.28%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	50,095,000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7.17%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02%

倪张根先生本次解除质押股份部分存在再质押情况,具体情况见下文。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0年1月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倪张根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份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倪张根	是	25,000,000	否	否	2020年1月8日	2021年1月7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56%	7.49%	支持实体生产经营
合计	/	25,000,000	/	/	/	/	/	13.56%	7.49%	/

二、倪张根先生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注】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倪张根	184,401,319	55.28%	50,095,000	75,095,000	40.72%	22.51%	已质押股份中 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 限售股份数量
合计	184,401,319	55.28%	50,095,000	75,095,000	40.72%	22.51%	0	0

注:含2020年1月8日解除质押32,000,000股。

三、备查文件